

**HONG KONG AIDED PRIMARY SCHOOL HEADS ASSOCIATION**

香港跑馬地山光道 11 號

寶覺小學

網址：<http://www.apsha.org.hk/>

電話：2573 7911

傳真：2572 4364

電子郵件：info@apsha.org.hk**香港資助小學校長會****對《強制舉報虐待兒童條例草案》之意見書**

《強制舉報虐待兒童條例草案》建議的強制舉報機制旨在及早識別和介入嚴重虐待/疏忽照顧兒童的個案，從而加強對兒童的保護。機制要求任何人在他們有理由相信兒童處於虐待或忽視的危險中時，必須向相關機構舉報。

香港資助小學校長會(本會)認為強制舉報虐待兒童機制確保了兒童虐待情況能夠及早被揭露，有助阻止虐待行為持續發生，並促使照顧者於日常生活中更謹慎地對待兒童，阻止潛在虐待者進行一切虐待兒童的行為，降低或避免兒童受到傷害的機會。為了涵蓋及保護最多支援對象，本會認為將「兒童」界定為 18 歲以下人士是較為穩妥的做法。同時，強制舉報虐待兒童機制可以提高社會對兒童虐待問題的意識，讓教育工作者、醫療人員和其他專業人員更加關注和瞭解兒童虐待的警示標誌，並明確了他們的責任，有助於營造一個加倍關顧兒童的社會氛圍，並鼓勵更多市民參與兒童保護的工作。

本會支持強制舉報虐待兒童個案的立法工作，現就強制舉報虐待兒童機制提出以下建議：

1. 確保保密舉報者身份

舉報者可能擔心他們有關兒童和家庭的敏感信息被分享，或舉報後會對他們的人際關係和信任產生負面影響。建議應尊重舉報者希望秘密地作出舉報。惟匿名指控可能會令當局因為無法向舉報者取得進一步資料以作出充分和恰當評估而難以跟進事件。故此，建議舉報者提供他們的身份和聯絡資料，以便可以就該指控聯繫他們以索取進一步的資料或證據。而舉報者亦因此獲法律保障，其身份獲得保密。

2. 避免舉報者陷於道德困境

對於舉報者來說，強制舉報可能讓其陷入道德困境。他們可能面臨著糾結的抉擇，建議邀請各專業界的代表聯同相關政府人員針對性地就各個行業的日常職能，釐訂舉報準則，制定明確的政策和程序，並舉出多項例子，解決相關的道德、隱私和職業壓力問題，以讓各專業人士面對懷疑兒童虐待和保密原則下，亦能作出適當的抉擇。另外，強制舉報虐待兒童機制可能給舉報者帶來壓力和負擔。他們可能需要承擔舉報後的調查程

序，並可能成為舉報對象的目標，並面對舉報後所帶來的情緒和心理壓力。故此，建議訂立一套更完善的處理機制，除派遣社工關顧懷疑受虐待兒童的個案外，亦需一同支援舉報者的情緒，以緩解舉報者的心理壓力。

3. 清晰界定虐兒行為

父母管教孩子時，總會遇到各種難題，例如小朋友哭鬧、故意犯錯等，當父母需再三反覆說教時，便可能開始失去耐性，進而動手去管教。凡涉及身體上的懲罰，無論是打手板、打屁股、扭耳仔或掌摑，施罰者親手打，又或是用工具如間尺、藤條及衣架等物件，甚至叫小朋友自己打自己、扭耳仔等，皆是體罰。當然，每宗虐兒個案都有不同的性質和複雜程度，有些體罰輕微但長期和重複，並對兒童生理、心理精神造成創傷。建議為虐兒訂下更清晰的定義，以讓舉報者更容易識別虐兒個案，從而適時作出舉報。

4. 增加教育和宣傳工作

為配合舉報虐待兒童機制的訂定，建議同時提高社會對兒童虐待問題的認知，並鼓勵更多市民參與保護兒童的工作，藉是次立法的契機，增加宣傳的渠道，如於全港多區舉辦與保護兒童和虐兒有關資訊的展覽、印製小冊子在學校和社區等地點派發、派員到校進行家長講座等，提高社會大眾對保護兒童的意識。

5. 詳細訂明舉報機制的程序

建議與各個指明專業界別就舉報機制訂定更明確的指引/指南，清楚列明學校處理虐兒個案的原則和通報機制，清晰地闡釋對虐兒情況「零容忍」立場、舉報的渠道、處理步驟及跟進工作，當任何教職員知悉虐兒個案須向學校管理層或校內負責組別報告，以確保校方以積極認真的態度跟進每一件虐兒事件。《強制舉報者指南》亦建議列明屬虐兒的定義和類別、羅列屬虐兒的個案/生活情境、「強制舉報者」的角色與責任、對「強制舉報者」的保障和權益等。